

◎ 名家书法律经典格言丛帖



商賈與正
保持一誠

洪亮篆书 法律格言

中国法制出版社

◎名家书法律经典格言丛帖

洪亮第书法律格言

辛卯十月



中国法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洪亮篆书法律格言 / 洪亮书. ——北京: 中国法制出版社, 2012. 1

(名家书法律经典格言丛帖)

ISBN978-7-5093-3291-7

I. ①洪… II. ①洪… III. ①篆书-法帖-中国-现代②法律-中国-普及读物 IV.
①J292.31 ②D920.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1) 第235564号

责任编辑: 王佩琳

封面设计: 亿杨文化

洪亮篆书法律格言

HONGLIANG ZHUANSHU FALU GEYAN

书 / 洪亮

经销 / 新华书店

印刷 / 煤炭工业出版社印刷厂

开本 / 787 × 1092毫米 16

印张 / 1.5

版次 / 2012年1月第1版

2012年1月第1次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978-7-5093-3291-7

定价: 12.00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2号 邮政编码100031

传真: 010-66031119

网址: <http://www.zgfzs.com>

编辑部电话: 010-66038139

市场营销部电话: 010-66033393

邮购部电话: 010-66033288

书法作品大多是以古今经典诗文为素材来进行创作。今春，中国法制出版社祝立明社长约我以法律内容为素材来创作普及本的书法字帖。我感到中国法制出版社的这一举措颇有新意。将法律内容以书法艺术的形式进行普及，是一种全新的尝试。

接受了这一任务之后，我一直在思考，具体写什么法律内容呢？用怎样的书法艺术形式来表现呢？人民美术出版社曾约我写过法律格言方面的书法作品，顺着这个思路，我们阅读了大量有关法律格言方面的内容。确定从《大道——法律格言书法欣赏集》（二〇〇八年一月，人民美术出版社出版，尚洪立主编）和《法律智慧警句集》（二〇〇一年十月，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德）古斯塔夫·拉德布鲁赫著，舒国滢译）中精选内容。经过反复讨论，选择了六十四则法律格言为书法创作的素材内容，其中楷书十五则，行书十六则，隶书十五则，篆书十六则。

内容选定后，我们确定采用楷书、行书、隶书、篆书四体各为一册的书法形式来创作。在书法创作过程中，我们对笔法、字法进行了多方面的探索，始终突显笔法、字法的经典性。如在书写过程中，四种书体皆较多地使用顺势切锋入笔的方法。这种笔法在中国古代汉魏时期的汉隶和魏楷中使用较多。我将这种笔法用于楷书，是希望在唐楷与魏楷之间寻觅新的书法审美元素，使唐楷自产生以

来一直作为我们民族的审美范式而有所突破。这方面的工作前贤们早就努力过，清代邓石如的楷书全用六朝楷书为之。将这种笔法用于行书，使行书这种自然、飘逸、流美的书体，多了几分果断、肯定、稳定和爽健的审美意象。这种笔法本来就源于汉隶，我在隶书的书写中将秦隶与简书也融于其中。这种笔法用于篆书，使原本圆起笔法的篆书有了方折起笔法，使婉约流美的笔法中增加了些许刚性的成份，呈现出刚柔相济和谐之美。

在字法上，古人惯用间架结构的结字方法，我尝试着用均匀、对称、对比、呼应等形式美的法则来进行创作。

这次创作收获颇大。我一次次地被古今中外先哲们的法律格言中追求正义、公正、自由、平等的精神所撼动。发现书法与法律的精神竟然如此的相通。正如古希腊安提戈涅所言：「法律之内应有天理人情在」。古罗马塞尔苏斯说：「法乃公正与善良之艺术」。书法之中也无不包含着天理与人情、公正与善良等等人类最美好的东西。

以法律格言为素材创作书法普及读物，是一种尝试，其中若有不尽人意甚至出错的地方，希望得到专家和读者们的不吝指正。

二〇一一年十月于北京修竹堂

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

富

貴

不

淫

淫

貧

賤

不

移

移

威

武

不

淫

屈

此

谓大丈夫。（孟子 滕文公下） 法律应当与正义保持一致。

謂

大

丈

夫

孟子
滕文公下

當

與

正

義

保

持

一

致

法

律

應

(美国 罗尔斯) 正义从来不会缺席，只会迟到。(美国 休尼特) 官不

美國
羅爾斯

來
席
至

正

不

祇

美國
休尼特

義

會

會

官

從

錢

遲

不

私亲，法不遗爱。上下无事，唯法所在。（慎到《慎子·君臣》）

私

親

法

不

遺

愛

上

下

森

事

唯

法

所

在

慎到
慎子君臣

法

罰

是

對

正

義

明

倡

張

英國

奧古斯丁

在

一

箇

法

治

明

政

府之下，善良公民的座右铭是什么？那就

是

座

良

府

磨

石

公

止

得

銘

民

下

就

是

明

善

是『严格地服从，自由地批判』。

（英国 边沁）如果法官

是

嚴

格

地

朋

從

自

由

地

據

判

英國
邊沁

如

果

濫

官

不足信，那对被告就危害很大；而如果法

而

后

对

不

如

唐

析

足

果

很

苦

信

法

大

就

科

官缺乏权威，则不利于安抚群众。

（美国 汉密尔顿）法律

官

吏

平

權

威

則

不

和

于

安

撫

羣

眾

美國
漢密爾頓

法

律

是社会习俗和思想的结晶。

(美国 威尔逊) 对一个人

是 俗 的 對

社 和 結 一

會 思 品 箇

習 想 入

美國
威爾遜

的不公，就是对所有人的威威胁。（法国 孟德斯鸠）法律就

明

不

公

就

是

對

所

有

人

明

威

害

法國

孟德斯鳩

法

律

就

像旅行一样，必须为明天做准备。它必须

像	樣	明	備
跡	火	天	心
芥	須	做	火
一	象	澤	須

具	备	成	长
的	原	则	
首	要	任	务
和	法	律	

美国
卡多佐